

## 独立董事

###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公司副总裁候选人王德惠先生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资料，我们认为：

1、候选人任职资格合法：王德惠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副总裁任职资格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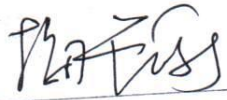
2、审议事项程序合法：提名及聘任王德惠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提名及聘任王德惠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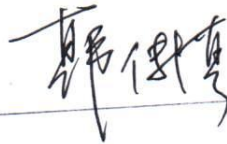
我们一致同意聘任王德惠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  
独立意见》签署页)



梅蕴新



韩传模



高金波

黎 志

2015 年 8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  
独立意见》签署页）

---

梅蕴新

---

韩传模

---

高金波



---

黎 志

2015 年 8 月 27 日